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3-055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束 暨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天津心意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873,35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71%）的股东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创稷”）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束。上海创稷后续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873,35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71%）。

2、持有公司股份 9,571,08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78220%）的股东天津心意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心意云”）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束。天津心意云后续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490878%）。

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与《关于股东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暨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公司股东上海创稷因创投基金的自身资金需求，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897,65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1%）。公司股东天津心意云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484796%）。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创稷与天津心意云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束及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上海创稷与天津心意云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束，同时计划实施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海创稷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束及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况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股东持有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创稷持有公司股份的总数量为 2,873,3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1%。

（二）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上海创稷	集中竞价	2023.1.16	17.89	8,024,400	1.99
	交易	-2023.7.15			
	合计	——	17.89	8,024,400	1.99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本次减持价格区间：16.50 元/股-19.39 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上海创稷	合计持有股份	10,897,756	2.71	2,873,356	0.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665	0.01	2,873,356	0.7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65,091	2.70	——	——

（三）上述减持的其他相关说明

1、上海创稷本次减持属于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遵守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

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与上海创稷此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上海创稷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上海创稷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承诺：“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将遵守如下规定：在股票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本企业届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50%；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本企业届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后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后续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减持的原因：创投基金的自身资金需求。

（2）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2,873,356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71%。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创稷已于 2022 年 1 月 1 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政策备案申请，可适用减持特别规定中的减持规定，具体如下：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上海创稷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已满 36 个月不满 48 个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6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6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 减持价格：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价格为标的股份大宗交易前一交易日收盘价的 90%或以上。

2、后续减持计划与上海创稷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五) 后续减持计划的相关风险提示

1、上海创稷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后续股份减持计划，故后续减持计划存在不确定性。

2、上海创稷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此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天津心意云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束及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况

(一) 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天津心意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股东持有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津心意云持有公司股份的总数量为 9,571,0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78220%。

(二) 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天津心意云	集中竞价 交易	2023.1.16 -2023.7.15	17.45	2,340,900	0.581666
	大宗交易	2023.6.14	15.78	1,000,000	0.248480
	合计	——	——	3,340,900	0.830146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本次减持价格区间：14.30 元/股-20.00 元/股。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天津	合计持有股份	12,911,987	3.208366	9,571,087	2.378220

心意云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57,093	0.212970	9,571,087	2.3782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54,894	2.995396	0	0

(三) 上述减持的其他相关说明

1、天津心意云本次减持属于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遵守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与天津心意云此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天津心意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天津心意云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承诺：“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24个月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将遵守如下规定：在股票锁定期满后12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本企业届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50%；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24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本企业届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 后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后续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 减持的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 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 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6,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490878%。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5) 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 减持价格：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价格为标的股份大宗交易前一交易日收盘价的 90%或以上。

2、后续减持计划与天津心意云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五) 后续减持计划的相关风险提示

1、天津心意云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后续股份减持计划，故后续减持计划存在不确定性。

2、天津心意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此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 上海创稷出具的《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束及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二) 天津心意云出具的《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束及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8 日